



Universal
UNIVERSAL CORPORATION



反腐败合规手册

以诚信来领导

环球公司全球合规计划

环球公司全球合规计划确保我们诚信行事，遵循我们的合规政策。环球公司已在其公开网站上建立了合规网页，该网页以16种语言呈现。请访问我们的合规网页，了解有关合规的更多信息。网址是：

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

环球合规热线

在世界任何地方都能接通环球合规热线。完整的全球合规电话号码见本手册背面，亦可在环球公司的合规网站上查到。

网址：www.ethicspoint.com 或 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

合规热线一周七(7)天、一天二十四(24)小时开通。向合规热线举报不必提供姓名或其他身份资料，也不会使用来电显示或电话录音设备。



环球合规委员会

Harvard B. Smith
首席合规官

Scott J. Bleicher

Airton L. Hentschke

Shauna Mullan-Smith

James S. Stubbs

Catherine H. Claiborne

Johan C. Kroner

Patrick J. O'Keefe

Preston D. Wigner

Benjamin S. Dessart

Wushuang Ma

McKeen Starke

您可以致电+1 804 359 9311（美国弗吉尼亚州里士满），联络合规委员会的任何成员，或向首席合规官发送电子邮件，地址是：compliance@universalleaf.com。请注意，向compliance@universalleaf.com发送电子邮件不是匿名的。

行为守则

环球公司重视合规与诚信。我们之所以取得成功，很重要的一点要归功于我们的诚信承诺。环球公司的《行为守则》是我们在合规和道德方面的主要文件，并规定了许多有关合规的政策。《行为守则》可访问我们的合规网页查阅，网址是：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



Universal

UNIVERSAL CORPORATE COMPLIANCE



致环球公司集团的员工、高管和董事

亲爱的环球大家庭：

百年以来，环球公司如松柏之茂，在业内一直处于领先地位。回顾百年成就，我们踌躇满志。“积以跬步，致以千里”，如今的环球已经成长作为一家多元化的全球性农产公司，以新的战略迎接新的挑战。我们翘首以待下一个百年成就。

无论是过去还是未来，**坚守诚信**始终是环球的“立身之本”。对于公司业务而言，腐败是一颗“毒瘤”，违背了**诚信**这一核心价值观。为了我们的社区、股东、客户和彼此，我们必须谴责腐败行为。简而言之：**我们绝不行贿**。

本《反腐败手册》设定了崇高的道德标准，体现了我们**坚守诚信**的价值观。它明确规定了我们在应对腐败风险时应当遵循的政策和程序。它也充分展现了我们作为全球反腐败斗争领导者的自豪感和奉献精神。

感谢您对环球公司的支持、对反腐败以及对**诚信**的支持。这是为商之德，也是正义之道。

致礼，

Preston D. Wigner
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有责任按照本手册、环球公司的其他政策和适用的地方、州和联邦法律和法规行事。



目录

介绍

- 遵守本手册.....第04页
- 目录.....第04页
- 术语表.....第04页
- 本手册中的常用缩写.....第04页
- 更改.....第04页
- 遵守本手册是必须履行的义务.....第05页
- 怎么办.....第05页
- 可能有必要征求法律建议.....第05页
- 与当地法律冲突.....第05页
- 第三方、销售代理人与合资企业伙伴.....第05页
- 证明文件.....第06页
- 当地采纳各项政策与程序.....第06页

反海外腐败法(FCPA)的背景

-第07页

重要考虑因素

- 反腐败法律适用于每个人.....第08页
- 政府官员与政府实体.....第08页
- 什么是“贿赂”？.....第09页
- 推动行贿的行为.....第09页

销售代理人

- 一般要求.....第10页
- 销售代理遴选和商业条款.....第10页
-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第11页
- 合同保障和监督.....第12页
- 监控和培训.....第13页

第三方

- 第三方的种类.....第16页
- 一般要求.....第16页
- 介绍第三方.....第16页
- 风险评估和分类.....第16页
-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第16页
- 分包商.....第18页
- 评估和批准.....第18页
- 合同保障和监督.....第18页
- 监控和培训.....第18页
- 第三方请求预付款项.....第18页
- 买方代理.....第19页

合作伙伴

- 一般要求.....第21页
- 合作伙伴的甄选与商业条款.....第22页
-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第22页
- 合同保障和监督.....第23页
- 监控和培训.....第25页

疏通费

-第26页

为保护员工健康与安全而付款的例外情况

-第27页

支付敲诈勒索款的例外情况

-第28页

礼物、旅行和招待

- 付款方式.....第29页
- 费用凭证.....第29页
- 为政府官员提供的礼物、旅行和招待.....第30页

慈善捐赠和社会责任项目

- 捐款程序.....第33页
- 未能事先取得必要的批准.....第35页

政治献金

-第37页

政府事务和政府法规

- 政府事务.....第38页
- 政府法规；索贿.....第38页

严禁报复政策

-第41页

结论

-第41页

术语表

-第42页

附录

-第46页

引言

在环球公司，我们有一条简单的规定：**我们不行贿。**

环球公司认为，“贿赂”指为了影响有关与环球公司做生意的决定或给予环球公司不公平优势而给予的有价物品。这包括带来新业务、保住现有业务或赢得某些不当优势。不仅环球公司的政策禁止贿赂，而且《美国反海外腐败法》(FCPA)以及我们开展经营的几乎每个国家的法律都规定向政府官员行贿是非法的。许多国家还规定，贿赂商业企业的员工是犯罪行为。环球公司致力于遵守所有这些反腐败措施。

遵守本手册

环球公司董事会采纳本手册是为了促进遵守道德标准、环球公司的政策以及与反腐败相关的适用法律。尽管每个人都必须遵守法律，但本手册超越这一点，为我们确立了更高的标准。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有责任按照本手册、环球公司的其他政策和适用的地方、州和联邦法律和法规行事。此外，合资企业伙伴、销售代理人和在其他人面前代表环球旗下公司的某些第三方也有遵守本手册的合同义务。本手册中的“环球公司”指环球公司及其旗下的公司。

目录

本手册为您提供环球公司的反腐败合规政策以及如何应对腐败风险的指南。它要求您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在可能发生的情形下，坚守环球公司的道德高标准。

您已经熟悉环球公司的现行《行为守则》和2011年12月《有关批准和处理费用和付款的政策声明》。这两份文件都已发给您。如果

您想索取更多副本，可以联络首席合规官，电子邮件地址是：

compliance@universalleaf.com，也可以用《行为守则》中提供的方法。环球公司的公开合规网页上也张贴了《行为守则》，网址是：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遵守《行为守则》和《有关批准和处理费用和付款的政策声明》是环球公司反腐败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您可以联络当地的管理人员、区域合规团队或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或首席合规官，索取本手册中提到的任何其他政策、程序、表格及其他文件。

术语表

为帮助您理解，本手册中使用的许多术语都注明了定义。这些术语在本手册中均采用大写字母，其定义见本手册背面的“术语表”部分。

本手册中的常用缩写：

FCPA	美国反海外腐败法
SRO	销售关系官
DDA	销售代理人尽职调查管理员
PAR	履职活动报告
RCT	区域合规团队
SOP	合规标准操作程序
GTH	礼物、旅行和招待
NGO	非政府组织

更改

本手册可随时经受审查，并可能会不时加以修订。本手册的最新版本将始终刊登在环球公司的合规网页上，网址是：

www.universalc corp.com/Compliance，您还可以联络首席合规官、合规委员会的成员、区域合规团队的成员或您所在公司的当地管理人员，免费获取印刷版本。

遵守本手册是必须履行的义务

您有责任阅读并理解本手册。凡违反本手册所载标准者都将受到相应的纪律处罚，包括终止其与环球公司的关系。此人还可能面临政府当局的刑事起诉。

怎么办

您还有责任举报您认为违反本手册所载标准的行为或事件。您可以遵照《行为守则》“怎么办”部分举报这些活动。

环球公司严肃对待本手册载列的期望。对本手册缺乏认识不得作为违反本手册的借口。如果您对本手册或任何反腐败法律有疑问，则必须**征求建议**。在本手册中，“**征求建议**”指您应该联络环球公司法务部，或本手册封面内侧所列的任何资源，征求您可能需要的建议或指导。法务部人员的联络方式如下：

Catherine H. Claiborne
+1 804 254 3783
claiboc1@universalleaf.com

Anke Coetzee
+27 73 322 0657
coetzea1@universalleaf.com

James Stubbs
+1 804 259 9311
Stubbsj1@universalleaf.com

本手册也许无法回答您的所有问题。另外，您可能遇到本手册未曾涉及的情况。在这些情况下，我们强烈建议您联络环球公司法务部或使用本手册封面内侧所列的资源求助。

如果您对某项拟议付款或其他行为是否符合本手册中的政策和程序有疑虑，就有责任**征求建议**。

可能有必要征求法律建议

本手册包含许多“问答”实例，说明本手册中的政策和程序在实际工作中应如何发生作用。其中一些实例涉及灰色地带，在这些情况下，员工应**征求建议**，这是因为需要进一步审核后才能确定如何处理。如果您对特定情形有疑虑，也必须这样做。

与当地法律冲突

您必须遵守法律。如果遵守本手册会违反您所在国家的法律，则您必须遵守当地法律，并将此类冲突通知环球公司法务部。如果当地风俗或政策与本手册冲突，则环球公司要求您遵守本手册，即使以环球公司失去业务为代价也在所不惜。

第三方、销售代理人与合资企业伙伴

在与销售代理人、合资企业伙伴或某些第三方共事时，我们必须向他们提供我们的《行为守则》和本手册的有关章节，并告诉他们必须遵守我们的反腐败合规政策。他们的行动将被视为您本人的行动，如同您自己采取该行动。无论是你们自己还是你们所在的公司都不得聘请任何人从事法律或本手册禁止的事情。如果您对本手册如何适用于销售代理人、合资企业伙伴或第三方有疑虑，则必须**征求建议**。

证明文件

您必须将本手册中要求的各种文件保留**五年**，但以下情形除外：(1) 您所在公司或当地

法律的文件保存规定要求将文件保留更长时间，此时，您必须按规定将文件保留更长时间；(2) 当地法律要求在少于五年的时间里处置文件，此时，您必须将文件保留到规定的处置时间，然后按要求处置文件及副本；或者，(3) 文件与销售代理人、合资企业伙伴或第三方的尽职调查相关，此时，必须在销售代理人、合资企业伙伴或第三方受聘期间以及此后五年里保留这些文件。

当地采纳各项政策与程序

每家公司都采纳了本手册中提到的政策和《**标准操作程序**》。此外，你所在公司可以选择采纳有关反腐败合规的其他政策。每家公司都必须将所有此类政策的副本送交合规委员会。未经合规委员会批准，此类政策不得与本手册的内容抵触。

反海外腐败法(FCPA)的背景

环球公司禁止一切形式的贿赂，要求您遵守世界各地所有适用的反贿赂法律及相关法律。为帮助您理解这对您意味着什么，理解最著名的反贿赂法律《反海外腐败法》即“**FCPA**”会有帮助。FCPA是主要的美国反腐败法律，适用于环球公司。它也是许多其他国家反腐败法律的范本。就本手册而言，环球集团旗下的每家公司及各公司的所有员工都应认为自己受美国反腐败法律的限制。

FCPA涵盖两个领域：(1)贿赂和(2)保存记录和会计事项。

- ❖ **贿赂。**FCPA规定，向非美国官员付款或承诺付款或提供有价物品，以便获得或保住业务或取得任何不当优势，是非法的。这适用于公司及其员工以及第三方（比如销售代理人）提供的款项和礼物。例如，如果公司的代理人向政府官员付款，谋求官员回报，使官员运用自己的影响力，帮助公司获取新业务，保住现有业务或取得任何不当优势，那么，即便公司不知道代理人的行为，也违反了FCPA。
- ❖ **保存记录和会计事项。**FCPA包含有关保存记录和会计事项的广泛要求。FCPA规定，像环球公司这样的上市公司，在账簿上做**任何**虚假或误导性的记项都是非法的。例如，像环球这样的上市公司，如果它的某家子公司知道某笔款项并非佣金，却在帐簿上记为“佣金”，那么环球公司就违反了FCPA。不必涉及贿赂 — FCPA有关保存记录和会计事项的要求适用于**所有**交易，而不论交易的规模或性质。

环球公司要求您遵守本手册和《行为守则》。如前所述，凡是不遵守本手册或《行为守则》者都将受到纪律处罚。此外，违反FCPA等反腐败法律可能使您和环球集团面临巨额罚款和刑事责任。FCPA罚款已超过**5亿美元**，且违反FCPA的个人需另行缴纳罚款，并可能被判监禁。

本手册的其余部分以腐败为重点。环球公司另有涉及保存记录和会计事项的政策，包括《行为守则》中包含的政策。有关与FCPA相关的环球公司保存记录和会计政策，请联络首席合规官了解详情。



重要考虑因素

审阅本手册时，请记住若干事项。诠释和运用世界各地的反腐败法律可能会很难。环球公司试图使本手册和《行为守则》中的反腐败政策易于理解。例如，一些反腐败法律仅规定贿赂政府官员是非法的。环球公司的政策很简单，它在《行为守则》中规定：**环球公司不向任何人行贿。**

反腐败法律适用于每个人

就本手册而言，您应该假设，反腐败法律适用于环球集团旗下的每个人和每家公司。各国政府对自己的反腐败法律采取广义解释，所以，无论您在世界何处，您都应该假设，FCPA或《英国贿赂法》等法律适用于您。

政府官员与政府实体

环球公司的政策禁止向任何人行贿，而无论这些人是不是政府官员。但是，FCPA等反腐败法律，主要适用于向政府官员支付的款项，所以理解什么是“政府官员”至为重要。这将帮助您理解政府官员所涉及的其他法律风险。

反腐败机关对“政府官员”一词作广义诠释，由政府所有或控制的企业的所有员工都被视为“政府官员”，知道这一点很重要。环球公司在本手册中使用的“政府官员”定义见本手册末尾“术语表”部分。这里仅举若干实例，说明什么是“政府官员”：

- ❖ 任何国家级、区域级、地方级或其他级别政府实体的部长、秘书、主任、官员、立法者、法官和员工，包括当选官员；
- ❖ 暂时代行官员职务或代表政府实体的

任何私营方（比如政府实体聘用的顾问）；

- ❖ 政府拥有权益的任何公司或机构的董事、高管和员工（比如政府拥有或控制的烟厂）；
- ❖ 政党、政党官员以及任何一级政治公职的候选人；以及
- ❖ 政府官员的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和/或兄弟姐妹）。

“政府实体”一词也按广义诠释。“政府实体”的定义也见于本手册末尾“术语表”部分。这里仅举若干实例，说明什么是“政府实体”：

- ❖ 任何部门、机构或部，而无论其是否处于政府的执行、立法或司法部门，也不论其是联邦（国家）级、州级、省级还是市级（或其同级）；
- ❖ 任何一家与政府机构宗旨相同的公司（例如电力公司）。

“政府实体”一词还包括由政府所有或控制的公司，即便公司像私营公司那样运作也不例外。就本手册而言，如果上述实体符合以下条件，就被视为“政府实体”：

- ❖ 在公司中持有至少25%的所有权；
- ❖ 控制的投票权占实体已发行股票的至少25%；
- ❖ 有权委任公司的高管或董事；或
- ❖ 必须或有权批准重要的公司行动。

请联络您当地的管理人员、区域合规团队、

合规委员会或首席合规官，索取环球公司视为政府实体的烟草产品制造商最新名单。

什么是“贿赂”？

正如《行为守则》所述，“贿赂”是为了影响有关与环球公司做生意的决定或给予环球公司不公平优势而提议、承诺或给予的有价物品。贿赂不仅仅涉及现金钱款。丰厚的礼物、不恰当的竞选捐款、奖学金、奢侈品、慈善捐款、体育赛事门票、商机以及珠宝首饰都已被认定为贿赂。“贿赂”定义的一个重要方面是付款的目的。反腐败法律禁止为了获取业务、保住现有业务或取得不当优势而给予有价物品。这也包括取得许可证或监管批准、防止负面的政府行动、减低税赋、避免关税或海关规费，或阻止竞争对手投标竞逐业务。即使环球公司依法有权取得某项政府行动，比如取得退税或许可证，但为了取得该应得的权益而行贿依然是禁止的。

推动行贿的行为

FCPA等反腐败法律不仅适用于行贿者；还适用于采取行动推动行贿的人。例如，反腐败法律可适用于做以下这些事情的人：

- ❖ 批准行贿；
- ❖ 编制或接受虚假发票；
- ❖ 传递如何行贿的电子邮件指示；
- ❖ 掩盖行贿行为；或
- ❖ 心照不宣地配合行贿。

请在阅读本手册的其余部分时，记住这些考虑因素。如有疑问或需要指导，请联络环球公司合规务部。

请阅读本手册的其余部分，如有疑问或需要指导，请联络环球公司合规务部。



销售代理人

在世界上一些地区，销售代理在环球公司的销售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我们使用销售代理的最常见原因是为了帮助我们将烟草销售给政府所有或政府控制的公司。在这些情况下，销售代理常常作为环球公司与政府部门往来的主要门面。本政策涵盖了已订立或拟订立协议以确定销售代理关系的所有个人或实体，不论他们是按相关销售收入百分比支付佣金还是按其他报酬结构接受报酬。

使用销售代理会招致风险，因为环球公司可能因销售代理的不当行为而受到《反海外腐败法》及其他适用的美国或美国以外国家法律的追究。有关使用销售代理的一个主要担忧是存在销售代理可能向客户提供不当付款或其他有价物品来为环球公司换取一些好处的风险。一个与此相关风险是客户可能试图迫使我们与特定的销售代理合作，因该客户与该销售代理有些关系而能从中获取私利。这些情况和其他情况可能给环球公司造成法律风险，即使环球公司并未直接授权或实际上并不知晓销售代理的不当活动。如果我们知道或实际上应当知道销售代理将提供不当付款或从事其他不当行为，则环球公司及其雇员将面临违反《反海外腐败法》的风险。因此，我们不能对代理销售的行为“视而不见”。

因为存在这些风险，所以我们务必要了解我们的销售代理人，并能判定每位销售代理人是否已经或将会参与《行为守则》和环球公司合规政策所禁止的活动。

《销售代理人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确立了规定的步骤，使环球公司能有效评估销售代理人的风险。最根本的是，环球公司的员工必须证明这一点：

- ❖ 销售代理的道德声誉经过验证并具备

适当的资格。

- ❖ 有适当的商业理由与销售代理订立业务关系。
- ❖ 付款安排（佣金或其他报酬）在商业上是合理的并与销售代理所提供服务的水平和类型相匹配。
- ❖ 按照本政策及《销售代理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程序进行有效的尽职调查之后，任何销售代理与任何政府官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不适当关系，也不存在暗示有违规行为的其他“危险信号”。
- ❖ 订立包含适当的防止合作伙伴不当行为的合约保障的书面协议。
- ❖ 销售代理关系始终受到有效的监督，向销售代理及管理代理关系的环球公司雇员提供了适当的培训并且销售代理的协议得到定期审查。

一般要求

在与拟聘用的销售代理订立任何（正式或非正式的）业务协定之前，环球公司雇员必须履行本政策及《销售代理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所有步骤。

由于存在《反海外腐败法》相关风险，订立或续订所有销售代理关系均须获得合规委员会的事先书面批准。

销售代理遴选和商业条款

销售关系官(“SRO”)有责任为合规委员会书面记录有关下列事项的业务需求和理由：(1) 与销售代理合作，(2) 遴选拟聘用的销售代理(包括资格和商誉)，以及(3) 确定销售代理的工作范围和地理范围。销售关系官还必须初步

评估任何可能与《反海外腐败法》相关的风险或问题，并征询当地或区域合规部门的意见。

管理《反海外腐败法》的潜在风险要求任何销售代理关系均须建立在合理商业条款的基础上。因此，销售代理的报酬必须：

- ❖ 依据与销售代理的工作、专业知识和业绩相应的公平市场价值。
- ❖ 依据（如适用）参照在类似情况下的合理的佣金标准，，并建立保障措施以防止在多个代理负责同一客户或因同一笔销售多次支付佣金或支付过多佣金。
- ❖ 依据销售代理的业绩。
- ❖ 遵循相关书面协议中所制定的适当付款条款，而不以现金付款或付款到销售代理运营或居住所在国以外的国家。
- ❖ 根据所有适用的法律，是合法的。

《销售代理报酬检查单》和相应的证明材料将被用来证明拟聘用的销售代理的拟定报酬结构满足这些报酬要求。

更广泛地说，为达到以上所述的其他要求，销售关系官必须填写《销售代理尽职调查检查单》并将它和所有相关证明文件一起提交给合规委员会。

合规委员会须审查提交的所有有关销售代理遴选和考虑的材料，并行使其独立判断力来判定是否已按本政策规定提供了与这些问题相关的充足理由。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

所有潜在和现有的销售代理均须遵守本政策及《销售代理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尽职调查要求。尽职调查过程应侧重于 (1) 确定销售代理的资格；(2) 查明拟聘用的销售代理与任何政府官员之间的任何联系；(3) 建立销售代理的正面道德声誉；以及 (4) 发现在任何销售代理关系中可能出现的“危险信号”。

为了达到尽职调查要求，销售关系官（在当地或区域合规人员的支持下）必须：

- ❖ 让销售代理填写并交回《销售代理调查问卷》。
- ❖ 填写《销售代理尽职调查检查单》的所有部分并附上指定的外部尽职调查报告（其中包括被拒人员筛查结果、财务和背景报告、媒体报道搜索和业务推荐人）。
- ❖ 识别并说明因《第三方调查问卷》中的回答或其他任何信息来源导致的任何“危险信号”。

与潜在或现有的销售代理相关的可能的“危险信号”包括：

- ❖ 销售代理是政府官员或与政府官员有密切的亲属或业务关系。
- ❖ 销售代理由政府官员或与其有密切关系或者关联的人推荐。
- ❖ 销售代理要求的佣金过高或要求以现金支付佣金。
- ❖ 销售代理要求不寻常的付款条件，如一次性预付款、付款到户名非销售代理的账户或付款到销售代理居住或提

供服务所在国以外的国家。

- ❖ 销售代理表示需要一定数额的钱，以便“获得业务”或“做必要的安排”。
- ❖ 销售代理要求环球公司提供假发票或任何其他类型的虚假证明。
- ❖ 销售代理拒绝书面承诺遵守《反海外腐败法》、环球公司的《行为守则》或同等的合同声明和保证以及本政策规定的有关给政府官员不当付款的其他合同条件。
- ❖ 与销售代理的关系未遵循当地法律或规定，包括与销售中介机构的角色有关的规定或与任何相关政府官员的外部利益有关的公务员规定。
- ❖ 销售代理具有绕过正常业务渠道（特别是在涉及政府的活动中）的名声。
- ❖ 环球公司得知销售代理已向政府官员提供不当付款，并且是通过其他代表安排或涉及其他负责人。
- ❖ 销售代理坚持单独控制与政府官员或与政府批准相关的任何往来。
- ❖ 环球公司得知或有理由怀疑销售代理拥有“隐名合作伙伴”并且是政府官员。
- ❖ 尽职调查显示存在一个或多个由销售代理建议聘用的身份不明的分包商或供应商，其目的是协助与政府或客户打交道。

任何已识别的危险信号均须通过额外的特定调查（如与潜在销售代理面谈或雇用专门从事尽职调查的供应商来获得更多信息）、合约保障、培训和 / 或其他适当的补救措施等

方式加以解决，直至让合规委员会满意。

合同保障和监督

在向任何潜在或现有的销售代理投入任何环球公司资金之前，相关的环球公司和销售代理必须协商并订立书面协议并在其中包含针对《反海外腐败法》相关风险的条款和条件。除其他事项之外，协议还必须要求：

- ❖ 销售代理及其任何所有者、雇员或分代理均须遵守具体的反腐败规定和所有适用的法律并定期证明遵守情况。
- ❖ 销售代理已收到并阅读环球公司的《行为守则》和适用的环球公司合规政策，了解与代理活动相关的要求，并同意在代表环球公司行事时遵守其中的所有规定。
- ❖ 销售代理同意完成环球公司提供的任何培训并要求其与政府实体往来的所有者、董事和雇员均须完成此类培训。
- ❖ 销售代理在接受尽职调查之后应先获得环球公司的书面批准，然后才能雇用分包商、代理和代表来代表环球公司执行相关范围的工作或其他任何活动。
- ❖ 销售代理应披露其与政府官员或政府实体的任何现有或将来的关系；在作为环球公司代理的整个期间，若在尽职调查期间所收集的相关信息发生任何变化，销售代理通常应告知环球公司。
- ❖ 销售代理应按要求向环球公司提供有关其代表环球公司所进行活动的信息。

- ❖ 如果环球公司有合理理由认为销售代理违反了任何反腐败有关规定，则环球公司可终止协议。
- ❖ 销售代理声明并保证：其之前在遴选过程中所提供的尽职调查信息仍是准确和完整的；并且如果其之前提供给环球公司的尽职调查信息发生任何重大变化，销售代理将迅速告知环球公司。
- ❖ 协议为期三年并可续订，但续订条件是届时需要销售代理配合完成新的尽职调查。

环球公司将尽最大努力在合约中包括适当的规定，规定销售代理必须保持与其作为环球公司代理有关的账簿和会计记录以供环球公司审查，以及销售代理必须配合审查以确保其遵守与反腐败相关的合约义务。

所要求的各个条款、条件和声明的完整列表可参见《**销售代理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任何不包括这些条款的协议均须获得合规委员会的具体审批。与销售代理的协议一旦生效，任何修订均须提交合规委员会批准。

监督和培训

所有销售代理均须定期证明自己遵守其所订立的涵盖《反海外腐败法》和相关反腐败问题的书面协议中的相关规定。合规委员会须设定征求、验证并追踪此类证明所产生的任何问题的时间表。

销售代理尽职调查管理员应负责保管所有相关销售代理的相关尽职调查文件和合约，并且须使用合规委员会已批准的标准化存档系统来追踪和监督销售代理的活动和问题。

所有销售代理均将就相关协议和适用的法律中规定的反腐败合规义务接受合规委员会所指定人员的培训。合规委员会有责任（与相关管理人员，包括销售关系官合作）设定提供此类培训的时间表，以确保销售代理已收到《**行为守则**》和适用的环球公司合规政策文件，并监督跟进此类培训所产生的任何问题。

尽职调查管理员及合规委员会负责在当地和区域合规人员的协助下，接收并审查由相关业务人员提交的针对任何销售代理活动的定期监督报告。本过程的部分工作应包括接收并审查销售代理根据合约义务所提供的任何信息。销售关系官的其中部分责任是必须为各个销售代理每年至少填写一次《执行活动报告（PAR）》。除其他事项之外，《执行活动报告》应包括对销售代理所进行的商业活动、销量、销售代理参与的任何合规敏感事宜以及与政府客户有关的销售代理开支等的描述。

虽然环球公司的许多销售代理协议均制定了适用的佣金标准，但在双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允许对佣金标准进行调整。这是为了在协商过程中有必要让相关销售价格具有竞争力时能够调低佣金标准，或处理副产品的销售时能够提高佣金标准。对已批准的销售代理协议中所制定的佣金标准的任何调整提议在就该调整或其执行达成任何协议之前，均须事先获得合规委员会的书面批准。

合规委员会应在协议订立后或在完成上次尽职调查的最后日期后每三年，在相关业务单位的协助下，要求对所有销售代理协议进行新的尽职调查。此类尽职调查应依照相关合约条款与此类协议的续订挂钩。审查应涵盖所有相关问题，包括下列：

- ❖ 对销售代理的持续性业务需求，以及根据业绩对支付给销售代理的报酬的持续合理性的评估。
- ❖ 有关销售代理及任何分代理或其他相关供应商的尽职调查信息的更新。
- ❖ 对反腐败义务和其他合约保障的遵守。
- ❖ 对销售代理的任何审计 / 审查的需要和结果。
- ❖ 鉴于任何合规问题而可能对销售代理协议进行修订的需要。
- ❖ 对销售代理及管理代理关系的相关环球公司雇员进行额外合规培训的需求。

问答

► 关于销售代理人的问题1:

除非我们使用当地代理人，否则，政府控制的烟草公司不会向我们公司购买烟草。该烟草公司的总裁推荐了某位销售代理人。我的尽职调查评审表明，这位将会收取销售佣金的拟议代理人，是总裁的小姨子。我该怎么办？

答案:

政府控制的烟草公司的总裁是政府官员。因此，您不可以聘请该销售代理人，原因是该总裁很可能想要利用这种关系为自己谋取私利。虽然可能没有行贿的证据，但是向小姨子支付佣金，而最终受益的很可能是总裁，这种风险太大，不能聘请该销售代理人。

► 关于销售代理人的问题2:

我正与一位潜在的新销售代理人合作。该销售代理人对协助我们向一家政府所有的香烟制造商销售产品，索要15%的佣金。在该地区，通常的佣金比率为2%至5%。此外，该销售代理人要求预付一半佣金。这样做可以吗？

答案:

该销售代理人的要求有许多问题，这些问

题亮起了一个信号或“危险信号”，意味着该销售代理人很可能会用部分佣金行贿获取业务。对于异常高的佣金比率和佣金预付款，除非有可资证明的正当商务理由，否则不可以进行这种交易。您应该立即通知环球公司法务部，并对代理人的要求**征求建议**。

► 关于销售代理人的问题3:

一位销售代理人正在帮助我角逐国有烟草公司的招标项目，他不经意中说了一句话，暗示必须行贿才能赢得招标项目。该销售代理人已经通过了我们的尽职调查程序。我该怎么办？

答案:

即使销售代理人已经为公司效力多年，您也必须始终对可能表明销售代理人从事腐败活动的可疑活动保持警觉。当销售代理人的工作有赖于政府官员的有利行动时，比如国有垄断企业决定向您采购货物，则应特别留意。如果您怀疑某位销售代理人可能已经或即将采取违反环球公司政策的行为，则您应**立即**提醒环球公司法务部，并**征求建议**。

第三方

环球公司有时需要聘用承包商、顾问、供应商及其他公司或个人，以便提供因国家和场所而异的各种各样的服务。例如，第三方有时可帮助烟草货物通关、修建烟厂基础设施、开展研究、帮助获得许可证和签证、筛选求职者以及供应建筑材料之类的商品。

各环球公司有时聘用第三方来代表公司与政府实体或政府官员往来。在本政策中，我们称之为“**第三方**”。各环球公司及员工可能因所聘用第三方，如律师、会计、说客、货运代理及报关行的不当行为而受到《反海外腐败法》及其他适用的美国或非美国法律的追究。例如，如果环球公司的第三方向政府官员（包括国有客户的员工）提供不当付款或赠送其他有价物品，或者政府官员迫使员工将合同授予与该政府官员有关系的某个第三方，则环球公司及其员工可能被追究责任。

这些情况和其他情况可能给环球公司造成法律风险，即使环球公司及其员工并未直接授权或实际上并不知晓第三方的不当活动。如果环球公司的员工知道或实际上应知道第三方将提供不当付款或从事其他不当行为，则该员工和环球公司均将面临违反《反海外腐败法》和其他法律的风险。甚至与第三方进行的“一次性”交易也可使环球公司面临法律风险，因此务必根据下面规定的步骤对所有涉及的第三方进行筛选。

员工必须遵循适当的评估和批准政策，帮助环球公司确定第三方是否已从事或将从事本政策、环球公司任何其他政策、《**行为守则**》（简称“**COC**”）或任何适用法律所禁止的活动。这些步骤包括：

- ❖ 在与第三方建立任何业务关系或进行任何交易之前进行适当的尽职调查。
- ❖ 跟进任何危险信号，确保危险信号得到解决并实施了充分的保障措施。
- ❖ 在聘用第三方后监控关系中可能出现的危险信号，包括通过发票审核、持续的合规证明以及对第三方活动随时保持警惕。

本政策制定了必要的步骤，使公司能够有效地评估第三方风险。最根本的是，环球公司员工必须用文件证明：

- ❖ 第三方的道德声誉经过验证。
- ❖ 有适当的业务理由与第三方订立关系。
- ❖ 付款安排在商业上是合理的并与所提供服务的水平和类型相匹配。
- ❖ 按照本政策和“**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合规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程序进行有效的尽职调查之后，不存在第三方与任何政府官员之间的任何不适当关系，也不存在暗示有违规行为的其他“危险信号”。
- ❖ 该第三方关系由适当的书面文件规划和管理，其中包含了相关的防止涉及第三方不当行为的合约保障。
- ❖ 第三方关系往后始终受到有效的监督，向第三方及管理代理关系的环球公司员工提供了适当的培训，并且相关文件和合格证明得到定期审查和更新。

环球公司认识到不同类型的第三方会带来反

腐败法律中不同程度的风险，因此设计了尽职调查流程来识别划分第三方为三个风险类别：类别 I（高）、类别 II（中）以及类别 III（低）。本政策和相关资料阐述了风险分类和由此产生的、必须应用于第三方的程序。

第三方的种类

您所在公司可能目前或将来使用第三方与政府实体互动。这些第三方的实例清单见本手册末尾“术语表”部分。

一般要求

在与拟聘用的第三方订立任何（正式或非正式的）业务协定之前，环球公司雇员必须采取本政策及相关文件，包括《**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合规标准操作程序**》（以下简称“《**第三方 SOP**》”）中所述的所有步骤。

介绍第三方

对于所有拟聘用的第三方，提议建立该关系的环球公司雇员（“申请人”）负责与环球公司的会计/资金部门进行协调，确保填写**供应商批准表**。

风险评估和分类

环球公司的员工必须填写一份针对拟定第三方的《**第三方风险评估**》，并通过第三方风险评估申请（“TPRA”）流程提交给尽职调查管理人（简称“DDA”）。提交表格并进行适用的分析之后，尽职调查管理员将把第三方划分为类别 I（高）、类别 II（中）和类别 III（低）。

适用于第三方的尽职调查和其他保障措施的程度由分配给第三方的风险类别决定，具体可参阅《**第三方 SOP**》及相关资料。雇员应该注意，特定的第三方或交易会因手头掌握的特定事实而带来腐败风险。因此，务必根据具体情况对每个第三方进行评估并记下特定的危险信号，即使第三方未被划入类别 I。

如果尽职调查中发现额外的事实表明第三方应被划入更高的风险类别，则应对第三方重新分类并且必须进行针对该风险类别的尽职调查。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

第三方将根据所分配的风险类别接受本政策和《**第三方 SOP**》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简称“CCC”）规定的尽职调查。尽职调查过程侧重于 (1) 确定第三方的资格；(2) 记下第三方与任何政府官员之间的任何联系；(3) 确立第三方的正面道德声誉；以及 (4) 发现在任何第三方关系中可能出现的“危险信号”。在未通过相应的尽职调查之前，不得聘用任何第三方。

可向 CCC 或您的区域合规团队（简称“RCT”）索取类别 I、II 和 III 第三方的相关尽职调查表格和程序。

为了达到尽职调查要求，申请人（DDA 和当地或区域合规人员的支持下）必须：

- ❖ 针对类别 I、II 和 III 第三方，提供充分的信息以满足内部筛选和供应商审批要求。
- ❖ 针对类别 I 和 II 第三方，要求第三方填写并交回适用的**第三方尽职调查问卷**。

- ❖ 针对类别 I 和 II 第三方，填写适用的**第三方尽职调查检查单**的所有部分。
- ❖ 识别并说明因相关**第三方尽职调查问卷**中的回答或其他任何信息来源导致的任何“危险信号”。

与第三方相关的可能的“危险信号”包括：

- ❖ 拟聘用的第三方拒绝透露负责人或持有其公司受益权的其他人员的身份。
- ❖ 第三方的一名业主或雇员是政府官员或与政府官员有密切的亲属或业务关系。
- ❖ 一名政府官员或其近亲或联营机构要求或推荐环球公司使用或聘用第三方。
- ❖ 第三方坚持单独控制与政府官员或与政府批准相关的任何往来。
- ❖ 公司得知或有理由怀疑第三方拥有“隐名合作伙伴”并且是政府官员。
- ❖ 尽职调查显示存在一个或多个由第三方建议聘用的身份不明的分包商或供应商，其目的是协助与政府实体往来。
- ❖ 第三方要求的报酬过高或要求以现金支付报酬。
- ❖ 第三方要求异常的付款条件，如一次性预付款、付款到户名非第三方的账户或付款到第三方居住或履行服务所在国以外的国家。
- ❖ 第三方表示需要一定数额的资金，以便“获得业务”或“做必要的安排”。

- ❖ 第三方要求公司提供假发票或任何其他类型的虚假证明。
- ❖ 有迹象显示第三方可能已向政府官员提供了不当付款或过去曾与政府实体有过不当交易。
- ❖ 第三方拒绝书面承诺遵守反腐败法律、公司的 **COC** 或同等的合同声明和保证以及本政策规定的有关给政府官员不当付款的其他合同条件。
- ❖ 与第三方的关系未遵循当地法律或规定，包括与任何相关政府官员的外部利益有关的规定。

注：我们有责任确保我们与第三方的合作是合法并符合道德标准的。这包括确保我们与第三方的合作关系不得违反任何本地法律。在许多情况下，第三方关系的合法性是显而易见的，无须寻求法律建议。然而在其他情况下则有必要从合格的外部律师处获取有关本地的法律建议。为了促成这一决定的形成，CCC 确定在以下情况下应当征求本地法律意见：

- ❖ 当这一关系可对环球公司带来严重腐败风险时；
- ❖ 当与第三方的酬劳安排中涉及激励性佣金或成交费用；和
- ❖ 当按照当地法律对这一安排的合法性存有担忧或疑问时。

如果今后需要更多指导，请参见《**第三方 SOP**》。

如果类别 II 和 III 第三方出现上述的任何危险信号，或如果尽职调查中发现其他信息表明第三方存在更高的风险，应将第三方

重新分类为类别 I（高）风险，并且申请人必须完成针对类别 I 第三方的必要程序。任何已识别的危险信号均须通过额外的特定调查（如与潜在第三方面谈或雇用专门从事尽职调查的供应商来获得更多信息）、合约保障、培训和 / 或其他适当的补救措施等方式加以解决，直至让相关 RCT 或 CCC 满意。

所有类别 I、II 和 III 第三方必须分别在每三年、每四年和每五年时接受一次后续尽职调查，或在第三方或我们对它们的聘用发生重大变化后提前进行。如果此类新的尽职调查未在此期限（以及 CCC 为完成尽职调查而批准的延长时间）内完成，则相关的第三方协议须根据合同中标准的终止规定终止。

分包商

第三方的分包商（请参见“词汇表”中的定义）必须在针对第三方的尽职调查中指明，且在使用分包商前必须遵守某些程序。这些程序的性质和范围均在《**第三方 SOP**》中有详细说明。

评估和批准

类别 III（低）风险第三方必须由相关**本地合规团队（简称“LCT”）**按照《**第三方 SOP**》的要求进行批准。类别 II（中）风险第三方必须由相关 RCT 进行批准。类别 I（高）风险第三方必须由 CCC 进行批准。

合同保障和监督

在向第三方投入任何环球公司资金之前，相关的环球公司和第三方必须协商并订立书面合同或其他书面协议，并在其中包含针对相关风险的条款和条件。对每一类别第三方要

求的条款和条件的完整列表可参考《**与销售代理和第三方签订协议时的反腐败条款**》。

按照《**第三方 SOP**》中的规定，与第三方签署的书面协议中若没有包含所要求的条款和条件，以及协议需要进行某些修改时，均必须由 CCC 或 RCT 批准。

监控和培训

类别 I 和 II 第三方必须每年一次或按照 CCC 确定的频率证明自己遵守了书面协议中的相关规定。CCC 须设定征求、验证并追踪此类证明所产生的任何问题的时间表。

第三方须就相关协议和适用的法律中规定的反腐败合规义务接受培训，培训的方式和频率由 CCC 指定。CCC 有责任（与相关管理人员合作）监督跟进此类培训所产生的任何问题并确保第三方已收到 **COC** 和《**反腐败合规手册**》（简称“ACM”）。

申请人或 CCC 或 RCT（视情而定）指定的其他人员负责在当地和区域合规人员的协助下，例行地监控第三方的活动。按照《**第三方 SOP**》中的规定或合 CCC 的其他规定，此类活动包括编写第三方的活动报告、审查第三方的证明，以及向 CCC 或 RCT 报告在聘用第三方的过程中出现的任何合规问题。

第三方请求预付款项

在绝大部分情况下，第三方只有在提供了适当发票和凭据后才可获得付款。但在少数情况下，第三方可以请求我方预付款项，以便提供服务。例如：货运代理可以请求我方预付必要款项，支付港口费用。另外，律师可请求向已聘用第三方支付预付款，使其能够在当年为我方提供法律服务。

尽管本政策允许向第三方支付预付款，但考虑到严重的相关合规风险，适当的合规委员会或团队必须事先批准预付事项。

事先批准要求包括：

- ❖ 向类别 I 第三方支付的预付款需要得到 CCC 的事先批准。
- ❖ 向类别 II 或类别 III 第三方支付的预付款需要得到 RCT 的事先批准。

注：预付款请求必须包含充足的信息，便于 CCC 或 RCT 理解该预付款请求的目的和合理性。CCC 或 RCT 将在确定批准时同时发出一份书面指导，其中包括要求：

仅根据第三方合同中的规定付款条款来支付款项；事先批准文件中应包括已批准使用的凭证包，供提出请求的实体的财务部进行处理。

买方代理

我们的多位客户均在采购中使用买方代理协助其工作，此举要求我们支付买方代理的部分佣金。尽管买方代理的行为代表客户——并不代表环球公司——但他们的确使得环球公司面临某些合规风险。鉴于此，根据《买方代理尽职调查检查单》的规定，且在 CCC 事后批准后，每位买方代理必须接受尽职调查的程序。

问答

► 关于第三方的问题1:

我们按规定必须为我们的项目之一编制一份土地使用计划。土地用途许可证由农业部的地方办公室监督和批准。在一次例行会议上，农业部地方办公室的一名中层官员跟我提起，他有编写此类计划的经验，并主动提出，愿意作为有偿顾问，为我们兼职编写规定的土地使用计划。我可能需要这方面的协助。他能做这项工作吗？

答案：

不能。聘请监管机构的工作人员编制土地用途计划，而此人或其所在的办公室日后将审核并批准该计划，这会在他的公职和您付钱雇他而使他对您负有的忠诚义务之间造成冲突。这种冲突引发这样一种风险：他可能会不恰当地运用自己的影响力（因为您花钱用他给了他动力），使您的

计划得到批准。此外，在大多数国家，根据当地适用法律和道德规范，当政府官员对涉及某公司的政府决定有影响力时，该政府官员收取该公司支付的款项，是不恰当的。因此，聘用他会给您和环球公司造成风险。

► 关于第三方的问题2:

当地警署主动提出，可以让不当班的警员到我们的烟草加工厂做保安，前提是我们出钱请他们。我们能这样做吗？

答案：

在某些情况下，这样做是可以的，但你们必须首先征得环球公司法务部的审核与批准。要想得到批准，至少必须做到：(1)向警署付款，而不是付款给警员个人，(2)符合当地法律和法规，(3)款项

问答 (续)

与警署提供的服务相称，(4)付款不是为了换取警员执行公务时给您所在公司提供好处，以及(5)必须遵守本手册中概述的所有其他政策。

► 关于第三方的问题3:

我当地的报关经纪人刚刚提高了他为我们办理进口手续所收取的每公里服务费。我问为什么，他说官方的费用提高了。我询问了公司的物流人员，他们说，据他们所知，海关给我们产品的待遇没有变，我们必须获取的进口许可证和植物检疫许可证没有实行新的收费，也没有变化。我应该同意这些变动吗？

答案:

该经纪人的举动和对您说的话是一个重要的“危险信号”，说明他可能在向海关官员支付不当款项，并通过提高服务费，把费用转嫁给您。环球公司的政策和适用法律要求您进一步了解增加收费的具体细节。如果您不经过进一步尽职调查就同意支付，执法当局会认为您是在避免获悉行

贿，并有可能使环球公司对任何不当付款承担法律责任。您应该在同意更改条款前**征求建议**，并采取措施（比如指出现有合同规定的守法义务），确保经纪人不会代表您支付不当款项。此外，您应该要求经纪人提供收费依据，比如刊印的收费表。

► 关于第三方的问题4:

我负责所在公司的环境事务。我国的环境法律很复杂，我咨询当地的环境律师，律师会告诉我环境法的变动及其对我所在公司的影响。我们与政府没有争议，每年都会毫无问题地收到环境许可证。我是否需要向律师及其事务所实行此基于ACM的尽职调查？

答案:

不需要。律师没有代表您所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互动。当您聘请某人代表您所在公司与政府实体互动时，您必须对该人实行第三方尽职调查程序。如果将来您所在公司发生环境争议，且您请该律师帮助协商争议事宜，则需要对这位律师实行第三方尽职调查程序。

合作伙伴

环球公司有时与个人或公司合作，以便进入某一市场或者在适当情况下开发或经营某处设施。此外，当地法律可能要求环球公司必须与当地实体合作才可在特定市场开展业务。这些合作伙伴关系有时被称为“合资企业”。在大多数情况下，合作伙伴是指共享企业利润或所有权的个人或法人实体。本政策制定了针对此类合作伙伴的遴选、签约和活动监督的要求，以便管理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本政策适用于环球公司与一个或多个投入有形或无形的资产或其他资源并共同管理双方关系的非关联方之间的任何业务关系。合资企业关系（股权和合约关系，包括涉及分享或共享合资企业利润的商业性合资企业）及其他一些合作伙伴关系均属于这个范畴。对于签约并严格作为公司代理的第三方（如销售代理、顾问或其他供应商），本手册在其他部分中有相关政策。

您必须非常谨慎地遴选合作伙伴并监督他们的活动，因为公司可能因合作伙伴的不当行为而受到《反海外腐败法》及其他适用的美国或美国之外法律的追究。对于环球公司拥有过半数控制权的合资企业，环球公司对该合资企业内部控制违规负有严格责任。对于环球公司拥有少数控制权的合资企业，环球公司必须做出真诚的努力，让合资企业采用有效的内部控制系统。因此，合资企业关系带来了独特的《反海外腐败法》合规风险和责任。一个主要风险在于合资企业实体或环球公司的合作伙伴可能认为它作为当地个人或公司享有更多“按当地规则行事”的自由而从事环球公司政策禁止的行为。但此类活动可能给环球公司造成法律风险，即使环球

公司并未直接授权或实际上并不知晓合作伙伴的不当活动。另一个风险在于潜在合作伙伴给交易带来的财产、当地授权 / 许可证或其他资产可能是通过腐败手段获得的。在一些情况下，这可能给环球公司造成风险，即使环球公司之前与该潜在合作伙伴并未有过任何关系。

环球公司务必须要了解潜在合作伙伴并且能够确定潜在合作伙伴是否已从事或将从事环球公司合规政策及《行为守则》中所禁止的行为。本政策制定了必要的步骤，使公司能够有效地评估合作伙伴风险。最根本的是，环球公司雇员必须用文件证明：

- ❖ 合作伙伴的道德声誉经过验证。
- ❖ 有适当的商业理由与合作伙伴订立业务关系。
- ❖ 按照本政策及《合资企业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程序进行有效的尽职调查之后，合作伙伴不存在与任何政府官员之间的不适当关系，也不存在暗示有违规行为的其他“危险信号”。
- ❖ 订立包含适当的防止合作伙伴不当行为的合约保障的书面协议。
- ❖ 合作伙伴关系始终受到有效的监督，并在必要时向合作伙伴及管理合作伙伴关系的环球公司雇员提供了适当的培训。

一般要求

在与拟合作伙伴订立任何（正式或非正式的）业务协定之前，环球公司雇员至少必须采取本政策及《合资企业尽职调查标准操作

程序》中所述的所有步骤。

由于存在《反海外腐败法》相关风险，遴选任何拟合资伙伴均须同时获得相关区域合规团队和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的批准。此外，相关区域合规团队和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负责根据《反海外腐败法》中规定的环球公司义务来批准合资企业拟定的管理结构、公司治理、合规计划、会计系统和内部控制等。

合作伙伴的甄选与商业条款

提议建立合作伙伴关系的雇员有责任书面记录并向相关区域合规团队和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提交有关下列事项的业务需求和理由：(1) 根据相应商业考虑与一合作伙伴建立合作关系，以及 (2) 遴选拟特定合作伙伴（包括资格和商誉）。该雇员还必须初步评估任何可能与《反海外腐败法》相关的风险或问题，并根据需要征询当地或区域合规部门的意见。相关区域合规团队将审查并评估申请，且如果他们认为合适，将把申请推荐给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审批。

管理《反海外腐败法》的潜在风险要求任何合作伙伴关系均须建立在合理商业条款的基础上。因此，支付给任何合作伙伴的报酬均须：

- ❖ 依据合作伙伴的贡献或等同于在同一国家或在类似情况下的类似业务安排中的回报率。
- ❖ 以合作伙伴履行协议时的业务表现为支持。
- ❖ 遵循相关书面协议中所制定的适当付款条款，且不以现金付款或付款到合作伙伴运营或居住所在国以外的国家。

❖ 在所有适用的法律下合法。

为达到以上所述的其他要求，该提议雇员必须填写《合作伙伴尽职调查检查单》并将它和所有相关证明文件一起提交给相关区域合规团队。区域合规团队须审查提交的所有有关合作伙伴遴选和报酬的材料，并且须行使其独立判断力来判定该提议雇员是否已按本手册规定提供了与这些问题相关的充足理由。如果区域合规团队批准了申请，则区域合规团队须将材料和他们的批准提交给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进行合资企业审批。此类审批是作为对其他公司政策（包括公司资本支出政策）中所规定的任何额外审批的补充。

尽职调查和“危险信号”

所有潜在和现有的合作伙伴，不论是否会与政府官员往来，均须遵守本政策及《合资企业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尽职调查要求。尽职调查过程应侧重于 (1) 确定拟合作伙伴的资格和其可以带来的业务价值；(2) 查明拟合作伙伴与任何政府官员之间的任何联系；(3) 建立合作伙伴的正面道德声誉；以及 (4) 发现在合作伙伴关系中可能出现的“危险信号”。

为了达到尽职调查要求，该提议雇员（在当地或区域合规人员的支持下）必须：

- ❖ 让拟合作伙伴填写并交回《合作伙伴调查问卷》。
- ❖ 填写《合作伙伴尽职调查清单》并附上指定的外部尽职调查报告，包括拒绝方筛查结果、财务和背景报告、媒体报道搜索结果和业务推荐信。
- ❖ 识别并说明因《合作伙伴调查问卷》

中的回答或其他任何信息来源导致的任何“危险信号”。

与潜在或现有的合作伙伴相关的可能的“危险信号”包括：

- ❖ 合作伙伴是政府官员或与政府官员有密切的亲属或业务关系。
- ❖ 尽职调查显示合作伙伴是一家空壳公司或在公司结构或运营方面存在其他异常之处。
- ❖ 合作伙伴或主要股东（直接或通过近亲）与政府存在关系。
- ❖ 除了对政府实体或政府官员施加影响之外，合作伙伴无法为企业做出其他任何贡献。
- ❖ 合作伙伴拒绝同意在合资公司中实施合理的财务和其他方面的控制措施以及其他标准的环球公司政策。
- ❖ 与合作伙伴关系未遵循当地法律或规定，包括任何与相关政府官员的外部利益有关的针对公务员的规定。
- ❖ 合作伙伴具有绕过正常业务渠道（特别是在涉及政府的活动中）的名声。
- ❖ 合作伙伴请求批准明显过高的经营预算或异常开支。
- ❖ 公司获悉合作伙伴在与公司合资之前曾向政府官员提供过不当付款。
- ❖ 合作伙伴所坚持的财务条款按其对企业贡献来看过分慷慨。
- ❖ 合作伙伴坚持单独控制东道国政府的任何批准。

❖ 公司得知或有理由怀疑合作伙伴拥有“隐名合作伙伴”并且是政府官员。

❖ 合作伙伴拒绝透露负责人或持有其公司受益权的其他人员的身份。

任何已识别的危险信号均须通过额外的特定调查（如与潜在合作伙伴面谈或雇用专门从事尽职调查的供应商来获得更多信息）、合约保障、培训和 / 或其他适当的补救措施等方式加以解决，直至让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满意。

合同保障和监督

在向合资企业投入任何环球公司资金之前，相关的环球公司和合作伙伴必须协商并订立书面协议并在其中包含针对《反海外腐败法》相关风险的条款和条件。除其他事项之外，协议还必须要求：

- ❖ 合作伙伴（及合作伙伴关系所产生的任何相关法人实体）均须遵守具体的反腐败规定和所有适用的法律并定期证明遵守情况。
- ❖ 合作伙伴未在业务关系中带入任何通过腐败手段获得的财产、当地授权 / 许可证或其他资产。
- ❖ 合作伙伴在接受尽职调查之后应先获得公司的书面批准，然后才能为合资企业雇用分包商、代理和代表来代表合资企业与政府往来。
- ❖ 合作伙伴应同意保持合资企业的账簿和会计记录以供公司或公司指定代表审查，并且应配合对合作伙伴关系所产生的任何法人实体的任何审计。

- ❖ 如果合资企业将成立新实体，则该实体应实施根据合资企业风险状况指定的反腐败合规计划。
- ❖ 合作伙伴同意完成环球公司提供的任何培训并要求其代表合资企业与政府实体往来的所有者、董事和雇员均须完成此类培训。
- ❖ 如果环球公司有合理理由认为合作伙伴违反了协议的任何反腐败有关规定，则环球公司可终止协议。
- ❖ 合作伙伴声明并保证：其之前在遴选过程中所提供的尽职调查信息仍是准确和完整的。如果其之前提供给环球公司的尽职调查信息发生任何重大改变，合作伙伴将即时告知环球公司。

所要求的条款、条件和声明的完整列表可参见《**合资企业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任何不包括一项或多项此类条款的合约均须获得总法律顾问和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的特别审批。与合作伙伴的协议一旦生效，任何修订均须提交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批准。

如果合作伙伴关系包括成立特定的法人实体，则《反海外腐败法》针对诸如环球公司这样的上市公司还制定了额外要求。作为提醒，对法人实体的任何投资或任何投资改变均须获得环球烟叶公司 (Universal Leaf Tobacco Company, Incorporated) 执行委员会的批准。当公司在合作伙伴关系或实体中拥有多数（即大于 50% 的）股权或以其他方式行使“有效控制权”时，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将确保环球公司须在该实体或合资企业的结构内制定并实施公司的《**行为守则**》和其他相关的《反海外腐败法》相关政策。《

反海外腐败法》还要求公司确保实体遵守《反海外腐败法》的会计和记录要求，这意味着环球公司人员必须针对与合资企业有关的交易监督实体和合作伙伴对这些要求的遵守情况。“有效控制”是指环球公司有能力控制合资企业的日常运营；下列情况均被认为是“有效控制”：

- ❖ 环球公司拥有合资企业25%或更多的有投票权股票，并且没有其他人拥有或控制同等或更大比例；
- ❖ 环球公司依照排他管理合约运营合资企业；
- ❖ 合资公司董事会的绝大多数董事或同等数量的董事是环球公司的员工或董事；
- ❖ 环球公司有权任命合资企业董事会的过半数成员；或
- ❖ 环球公司有权任命合资企业的首席运营官。

环球公司也对其拥有少数（小于 50%）股权并且不享有“有效控制权”的实体负有责任。在此类情况下，公司必须做出真诚的努力，监督实体的活动并让实体采用符合《反海外腐败法》会计和记录要求的内部控制政策和程序。最重要的是，履行与合作伙伴关系有关的管理职责的相关环球公司雇员必须监控并采取措施禁止实体或合作伙伴向政府官员提供的任何不当付款，并且必须定期（通过董事会表决或其他管理工具）力求确保实体和合作伙伴遵守所有适用的反腐败和相关法律。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有责任监督此类少数股权的合作伙伴关系并采取适当措施以确保合规。

监督 and 培训

所有合作伙伴均须定期证明自己遵守其所订立的涵盖《反海外腐败法》和相关反腐败问题的书面协议中的相关规定。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须设定征求、验证并追踪此类证明所产生的任何问题的时间表。

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应负责保管所有合作伙伴和合资企业的相关尽职调查文件和合约，并且使用已批准的标准化存档系统来追踪和监督合作伙伴和合资企业的活动和问题。

公司拥有多数股权的基于合作伙伴关系所成立的任何特定实体中的适当人员以及合作伙伴的任何适当人员均应以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所指定方式，接受相关协议和适用法律中规定的反腐败合规义务的培训。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有责任（与相关管理人员合作）设定提供此类培训和追踪此类培训所产生的任何问题的时间表。

该提议雇员负责在当地和区域合规人员的协助下，定期监督任何合作伙伴的活动。本过

程的部分工作应包括接收并审查与合资企业活动相关的公司雇员所提供的任何信息。此外，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应每三年，在相关业务单位的协助下，审查相关的合作伙伴关系协议。审查应涵盖下列问题：

- ❖ 对合作伙伴的持续性业务需求，以及根据业绩对支付给合作伙伴的报酬的持续合理性的评估。
- ❖ 有关合作伙伴及任何特定实体的主要董事 / 雇员的尽职调查信息的更新。
- ❖ 合作伙伴及任何实体对反腐败义务的遵守。
- ❖ 对合作伙伴 / 实体的任何审计 / 审查的需要和结果。
- ❖ 鉴于任何合规问题而可能对框架协议进行修订的需要。
- ❖ 对合作伙伴及管理合作伙伴关系的相关环球公司雇员进行额外合规培训的需求。

问答

► 关于合作伙伴的问题1:

过去几年来，我所在公司与合作伙伴共同拥有一家外国烟草加工厂，该合作伙伴与该烟草加工厂在同一个国家。我们没有对合作伙伴实行尽职调查的纪录。我们应该怎么办？

答案:

所有合作伙伴，即使已经与环球公司建立了长期关系，也都必须经过本政策与《**合资企业尽职调查标准操作程序**》中载列的

尽职调查程序，而无论合作伙伴是否会与政府官员互动。如果过去未进行尽职调查，则您必须对合作伙伴实行新的尽职调查。您还必须依据相关事实和情况，就采取何种程度的尽职调查**征求建议**。

疏通费

由于“疏通费”所带来的诸多法律和商业问题，**环球公司的政策禁止支付疏通费。**

《反海外腐败法》规定在**极少数**例外情况下，可向政府官员付款以确保例行政府行为的履行。这些被称为“疏通费”的款项通常包括为加快或方便下列事项而向政府官员支付的小额款项：

- ❖ 获得某些羁束性业务许可证；
- ❖ 办理羁束性政府文件，如签证；
- ❖ 提供警察保护、邮件递送或安排与合同履行或货物装运相关的检查；
- ❖ 提供电话、水电服务，货物装卸；或
- ❖ 政府官员日常履行的其他类似行为。

如这些例子所示，疏通费只是加快履行在任何情况下均应由政府官员履行的行为。它们不包括那些需要政府官员行使判断力的行为（例如，烟草是否是某一等级或是否通过质量检验）。《反海外腐败法》禁止向政府官员付款以影响那些需要他们行使判断力的行为，环球的政策当然也不允许。

《反海外腐败法》对疏通费的定义很复杂，通常难以确定某笔款项是否符合定义。此外，虽然疏通费不违反《反海外腐败法》，但可能违反其他国家（包括我们开展业务所在的国家）的法律。由于存在这些问题，环球公司的政策**禁止**支付疏通费。

问答

► 关于疏通费的问题1:

下了一场暴风雨之后，我们的烟草加工厂断电了。在我们所在的地区，恢复供电可能需要长达两三(2-3)周时间。当地国有公用设施公司的主管说，他将确保在4天内恢复供电，并要求我们支付15美元作为交换。我们能否付款？

答案:

你们不可以付款。这是疏通费，环球公司的政策禁止支付此类款项。您必须拒绝此要求。

► 关于疏通费的问题2:

我在报关单上犯了一个错误。海关人员发现了我的错误，并威胁要对我所在公司罚款。但是，他主动提出，只要付点小钱，就不追究这个错误。我该怎么办？

答案:

您不可以付款。与上述问题1形成对照，这笔款意在改变或影响官员的决定（避免罚款），而不是加快例行的政府行动。它不是疏通费，但会构成贿赂，进而违反FCPA和当地法律。

为保护员工健康与安全而付款的例外情况

在极少数情况下，环球公司人员可能认为有必要向政府官员付款，以避免个人健康、安全或自由受到紧迫的威胁。当个人生命受到威胁或人身伤害迫在眉睫时，向政府官员支付其要求的款项的行为属于针对身体胁迫的防卫，不违反《反海外腐败法》或其他反贿赂法律。在此类极少数情况下并适当时，环球公司可允许将此类付款作为禁止向政府官

员付款的一般规定的例外。

如果出现此类情况，付款的环球公司员工必须在付款后迅速填写 **《付款例外申请 / 报告表》** 并提交给合规委员会审查。本政策所涵盖的所有付款均须在适当的会计帐簿和记录中得到准确的描述和记录。

支付敲诈勒索款的例外情况

在极少数情况下，环球公司人员可能认为有必要付款，以应对政府官员没收、销毁或实质性损害环球公司的财产或资产的威胁。在某些情况下，为防止损失而向政府官员支付其要求的款项的行为属于针对没收、销毁或实质性损害的防卫，不构成对《反海外腐败法》或其他反贿赂法律的违反。在此类极少数情况下和适当时，环球公司可允许将此类付款（在本手册中称为“敲诈费”）作为禁止向政府官员付款的一般规定的例外。员工应注意同一政府官员随着时间的推移反复索要敲诈费的行为可能削弱允许此类付款的正

当防卫性，因此根据本政策获得批准的可能性会降低。

除非威胁将导致索要款项的政府官员立即采取不利行动，否则环球公司员工必须在进行此类付款之前使用《付款例外申请 / 报告表》以申请获得合规委员会的**事先批准**。若政府官员将立即采取不利行动，支付敲诈费的环球公司员工必须在付款后填写《付款例外申请 / 报告表》并迅速提交给合规委员会审查。本政策所涵盖的所有付款均须在适当的会计帐簿和记录中得到准确的描述和记录。

问答

► 关于敲诈勒索的问题1:

我们客户的工厂依靠报关经纪人将未经熏制的烟草从码头运到烟草熏制仓库。我们已经获悉，从码头运走烟草需要数周时间，除非经纪人按照每批货大约15美元的费用，向码头的海关检查员付款。如果未经熏制的烟草停留在码头数周，可能会长虫。在每次付款前，让报关经纪人联络我们往往是不切实际的。通过尽职调查，我们获悉，此类付款在该国是惯例。我们可否支付此类款项？

答案:

你们不可以支付此类款项，且必须指示经纪人不要代表你们为这些货物付款。如果您认为，您可以证明，只有支付这些款

项，才能避免环球公司的财产或资产发生巨大损失，可以向合规委员会申请按照“敲诈勒索”情形，免于实行禁止此类疏通费的政策。您应该注意的是，鉴于交易的重复性质，此类批准在此情形下可能是不恰当的。公司很可能会指示您采取额外步骤，通过付款以外的手段，解决码头延误问题，包括将问题反映给检查员的上级，或运用当地法律允许的其他办法。在此情形下，您所在公司需要与合规委员会和环球公司法务部一起，事先制订具体的指南来管限这类要求；同时，如果允许按例外处理，则要规定允许的领款人、付款方式、金额和记录。

礼物、旅行和招待

《行为守则》及本政策允许环球公司人员向客户、供应商及其他业务往来对象提供某些礼品、旅行与款待（例如，用餐和招待），但前提是开支必须符合一定的标准。在所有情况下，环球公司只会支付那些价值合理、与业务关系相称并且不会给人不当印象的开支。

环球公司人员必须评估各个实例的相关事实和情况，以便遵守规范这些活动的美国法律和其他法律。在考虑向任何接收人（包括政府官员）提供礼品、旅行或款待或为了接收人（包括政府官员）的利益而提供礼品、旅行或款待时，环球公司员工必须评估：

- ❖ 该提议是否基于特定、合法和正当的业务目的。
- ❖ 该开支是否作为（或可在当时或事后被理解为）公司换取有价物品的一部分。
- ❖ 该开支所涵盖的物品或活动的性质和 / 或价值是否可能看似是不适当或不合理的（例如，在接收人的雇主获知该价值或公众通过新闻报道获知该价值后）。
- ❖ 预计开支金额是否与有关接收人（特别是任何政府官员）的已知薪水不相称或与该开支发生地点不相称。
- ❖ 就环球公司员工所知，适用于接收人的当地法律法规、当地惯例和道德政策是否允许该开支。
- ❖ 与客户签订的任何合同是否要求或禁止该开支。
- ❖ 开支的时间或地点是否看似是不寻常

或不适当的（例如，在接收人作出影响环球公司的重大业务决策之前或之后立即向其提供礼品）。

- ❖ 开支是否是公开提供的，是否未隐瞒接收人的组织和上级。
- ❖ 所涉及的开支是否通常由接收人所就职的政府实体或任何其他实体支付。

除上述准则之外，在提供礼品、旅行与款待时，还适用下列原则。在任何情况下，环球公司员工或代表环球公司的任何人都不得：

- ❖ 向任何第三方（包括任何客户、供应商或其他方）提供任何贿赂；
- ❖ 在礼品或其他好处取决于或直接挂钩于该客户或供应商是否向公司或该员工提供商业好处时，向任何客户或供应商提供或给予任何物品；或者
- ❖ 在好处违反接收人所在组织的行为守则或政策或者任何适用的法律或法规时，向他人提供或给予好处。

付款方式

礼品、用餐、旅行、招待及相关开支的所有付款均须符合适用的环球公司政策和程序，包括环球公司的《开支及付款批准政策》以及适用的《合规标准操作程序》(SOP)。

费用凭证

务必要记住所有开支的支付或报销均须正确地记录在公司的帐簿和记录中。这一要求强调正确地记录所有开支及其付款。会计人员负责确保员工正确地记录开支的支付或报销，包括开支的目的和费用以及参与者的姓名和职务。

为政府官员提供的礼物、旅行和招待

向政府官员提供礼品、旅行与款待与向非政府人员提供礼品、旅行与款待相比，合规风险更高且更独特。由于存在这些较高的风险，向政府官员提供好处时必须遵守额外的程序和限制，如下所述：

A. **一般要求。**各环球公司均须持有由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批准的适用于向政府官员提供的礼品、旅行和款待的书面《**合规标准操作程序**》。向政府官员提供的所有礼品、旅行或款待或为了政府官员的利益而提供的所有礼品、旅行或款待均须：

1. 出于正当的业务目的。
2. 具有合理和适当的价值。
3. 在《**合规标准操作程序**》要求时，获得有关合规人员的预先批准，。
4. 在可能被视为贿赂或给人不当印象时，须禁止提供。
5. 遵守所有适用的法律和法规。

B. **礼品。**向政府官员提供的任何礼品均须限于价值低微的礼品。礼品不得以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如贷款或代金卡）的形式给予。《**合规标准操作程序**》规定向政府官员提供的某些礼品或相关好处必须获得预先批准。要获得预先批准，环球公司申请人必须按照《**合规标准操作程序**》提交填写好的《**礼品、旅行和款待申请表**》。《**合规标准操作程序**》确定了适用的批准限制并指定了批准申请的评估人。

C. **与旅行相关的开支。**在某些情况下，环球公司可向政府官员提供旅行和住宿，以便

他们参观环球公司场所或会面以讨论环球公司业务或宣传环球公司的产品或服务。

《**合规标准操作程序**》规定某些与旅行相关的开支必须获得预先批准。要获得预先批准，环球公司申请人必须按照《**合规标准操作程序**》提交填写好的《**礼品、旅行和款待申请表**》。《**合规标准操作程序**》指定了适用的批准限制并确定了批准申请的评估人。

D. **款待。**环球公司员工可在有限和适当的情况下向政府官员提供用餐和招待。例如，可向实施现场检查的官员提供午餐，或在一天的商务会议结束之后带国有客户的员工去吃饭。《**合规标准操作程序**》规定向政府官员提供的某些用餐和招待必须获得预先批准或通知适当的环球公司合规人员。要获得预先批准或进行通知，环球公司申请人必须按照《**合规标准操作程序**》提交填写好的《**礼品、旅行和款待申请表**》。

《**合规标准操作程序**》指定了适用的批准或通知限制并确定了批准申请的评估人。在向政府官员提供任何用餐或其他招待时，应至少有一位环球公司员工在场。

除上述一般要求之外，代表政府官员支付的与旅行有关的开支：

1. 必须是在政府官员直接往返于正当的业务地点的旅行（包括政府官员与环球公司员工一起参加会议或其他业务相关活动的相关交通）过程中发生的。
2. 必须是与旅行背景和政府官员资历相称的合理开支。
3. 不得涉及任何政府官员的朋友、配偶

- 或其他家人。任何此类与旅行相关的开支均须由政府官员支付。
4. 不得包括任何附带旅行。“附带旅行”是指政府官员到与我们的业务无直接关系的任何目的地旅行，并且环球公司员工不与其同行。
 5. 必须尽可能直接支付给供应商（即航空公司、酒店、汽车租赁公司）。如果不可能直接付款，则环球公司仅可报销政府官员有收据的开支。报销款应支付给政府官员的雇主，并且未经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的批准不得以现金支付。未经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的批准，任何报销款均不得以任何形式直接支付给政府官员。
 6. 不得包括任何“每日津贴”，除非获得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的事先批准。
- E. **其他好处。**在有的情况下，政府实体或政府官员可能要求环球公司人员提供或支付其他类型的好处，如雇用亲属或协助申请到美国或其他国家的签证。虽然这些好处可能看似不同于礼品、旅行与款待，但在环球公司人员考虑此类要求时，应适用相同的指引和原则。此外，环球公司人员应参考其他环球公司合规政策或由环球公司合规部门发布的其他特定指引。
- F. **未能获得必要的预先批准。**如果环球公司员工未经规定的预先批准或未能为无需预先批准的开支提交所需的通知，就批准或提供任何礼品、用餐、旅行或招待开支或相关好处给政府官员，则环球公司将采取其认为适当的措施应对任何违反本政策和《**行为守则**》的行为，甚至包括不给员工报销付款或好处的费用，以及审查员工的活动以确定行为是否正当。

问答

► 关于旅行/礼物的问题1:

环境部的监管人员每年从首都到我们的加工厂进行一次检查。政府要求接受检查的公司支付检查员的差旅费、住宿费和餐饮费。我们遵循这一做法有没有问题？

答案:

只要金额合理（是否合理在批准程序中确定），并符合所有适用的当地法律要求，就允许这样做。您应尽可能取得相应的文件，证明这些费用是按照政府的要求支付的。此外，此类款项应直接支付给政府部

门，而非个人，必须凭借这些费用的收据报销，并且必须妥善记录在您所在公司的帐簿中。正如代表政府官员发生的所有差旅或招待费用一样，这也需要按照本手册和相应的《**标准操作程序**》所载规定，事先得到批准。

► 关于旅行/礼物的问题2:

每年，一家国有香烟公司的官员代表团到我们的里士满总部，参加有关美国烟草作物的战略讨论。代表团要求我们承担其差旅费。我们可以支付这些费用吗？

问答 (续)

答案:

只要开支合理（是否合理在批准程序中确定），并符合所有适用的当地法律和客户的道德要求，就允许支付差旅费。这些费用必须是在官员直接往返于合法的经营场所、参加合法商务活动过程中发生的，且不得包括官员的朋友、配偶或其他家人，不得包括与我们的业务没有直接关系的任何“顺道旅行”。正如代表政府官员发生的所有差旅/招待费用一样，这也需要按照本手册和相应的《标准操作程序》所载规定，事先经过批准。

► 关于旅行/礼物的问题3:

基本事实与上述问题2相同，不同的是代表团要求在拉斯维加斯停留24小时赌博。代表团还要求我们提供特殊“津贴”，用于支付赌博和其他招待费用以及差旅费和其他娱乐费用。代表团说我们的一家竞争对手去年就是这么做的。我们可否支付这些费用？

答案:

与拟议的拉斯维加斯顺道旅游相关的额外付款是**不允许**的，原因至少有两个。首先，在拉斯维加斯停留没有正当的商务理

由；如果官员想去，他们必须承担与顺道旅游相关的所有费用。其次，他们索取赌博“津贴”并要求支付差旅费和其他娱乐费是没有正当的商务目的的。无论竞争对手以前是否支付类似费用都与讨论的问题无关。

► 关于旅行/礼物的问题4:

一家国有客户的烟叶部主管即将退休。多年来，他一直对我所在公司很友好。因为他即将离开公司，我可否在他离开时送他一套昂贵的高尔夫球杆？

答案:

不可以。即便政府官员即将退休，送他们昂贵的礼物也是不恰当的。凡是送给官员的礼物都必须限制在名义价值，并与其在公司所处的职位相符。虽然烟叶部的主管是一个高级职位，但是一套昂贵的高尔夫球杆会超出合理与适当的范围。另外，请注意，您根据本手册和相应的《标准操作程序》提交填好的GTH申请表之后，必须事先取得批准，方能赠送此类礼物。《标准操作程序》规定各级批准所适用的限值，并规定由谁评估批准该申请。

慈善捐赠和社会责任项目

慈善捐助和社会责任项目是环球公司对我们运营所在的世界各地社区责任感的重要体现。环球公司集团支持众多慈善事业和项目，从学校到足球场再到向贫困者提供食品计划。我们在自己所在当地社区进行的投资有助于促进可持续发展。

慈善捐助有时是旨在解决全国性问题而提供的，但更多的时候，它们被提供给当地或区域慈善机构旨在帮助当地的贫困者。此类捐助的例子包括给当地慈善机构的捐助、全国救灾活动或诸如红十字这样的国际援助活动。

相比之下，**社会责任项目**并不是给慈善机构的捐赠。在社会责任项目中，我们花的钱直接用到项目本身中（例如，我们买建材建一所当地学校）或者由管理项目资金的特定政府实体或非政府组织（简称“NGO”）来协调。社会责任项目旨在改善社区（特别是农业社区）或解决与我们的行业或经营相关的问题。社会责任项目包括例如旨在改善当地学校或道路、促进再造林或劝阻童工的项目。可能您的公司已发起此类项目、政府实体或 NGO 已申请此类项目或者您的公司可能已与客户或其他第三方参与了其中一个项目。此外，在本政策中，各公司必须将与政府相关的赞助当作社会责任项目。赞助可能包括给社区节日或庆祝活动的捐赠，以及由或为政府实体或政府官员举办的会议或其他活动。

环球公司鼓励慈善活动和社会责任活动，但捐助或项目申请必须得到仔细审查。与捐助和项目相关的风险可能以多种方式出现，例如：

- ❖ 主要政府官员或政府官员的亲属参与接受捐助的慈善组织；
- ❖ 申请是为了资助政府实体；
- ❖ 受助组织缺乏财务透明度；或
- ❖ 同类事实造成下列可能性，即捐助可能被挪用于不当的受益人并与捐赠者正在寻求的商业利益相关。

必须明确的是，申请的捐助或项目不是向政府官员提供私利的变相方式。此外，务必要考虑捐助的时机。适当的捐助可能转变为不适当的捐助，例如如果在给予或同意捐助时，您或您的公司正向与申请相关的政府实体寻求业务或监管批准。

环球公司的政策不旨在劝阻员工、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个人自主进行慈善捐助。但是您必须确信个人慈善捐助不是代表环球公司进行的并且捐助绝不得以有关对环球公司采取或不采取任何特定的政府措施的任何协议或协定为条件。

各环球公司绝不得将捐助作为换取任何政府官员恩惠的一部分，即使受助人是真实的慈善机构。如果政府官员承诺提供与捐助申请相关的任何好处或发出了与捐助申请相关的任何威胁，则各环球公司必须拒绝该捐助并告知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

捐款程序

如果您的公司希望向非美国组织进行慈善或社会责任捐助或者资助在美国境外的慈善或社会责任项目，下列程序将适用：

- A. **尽职调查：**环球公司申请人必须填写《慈善和社会责任捐助检查单》。此外，慈善

组织或协调社会责任项目的任何第三方（例如，NGO）必须填写《慈善和社会责任捐助尽职调查问卷》。这些表格旨在获取相关信息以便环球公司能够评估捐赠或资助的适当性，如：

1. 受助人的身份；
 2. 申请捐赠或资助的缘由，包括政府官员是否申请了捐助；
 3. 政府官员或政府官员的亲属的参与，包括两者中任一方是否是受助人以及捐助是否可能被挪用于为政府官员谋利；
 4. 受助人的适当性（例如，受助人的使命是否符合环球公司的价值观；受助人是否在所在国家是已注册的慈善组织（即相当于美国的 501(c)(3) 的状况）；受助人的财务透明度；受助人是否具有欺诈、腐败或不符合环球公司的道德标准的其他行为的坏声誉；受助人是否在政府黑名单上）；
 5. 捐助在当地法律中的适当性；及
 6. 捐助的类型（金钱或实物）、捐助的发送方式（例如，支票、电汇）以及捐助的目的。
- B. **审批：** 申请人应将填写好的《检查单》和《问卷》提交给适当的环球公司委员会审批。《慈善捐助和社会责任项目的标准操作程序》指定了哪些环球公司委员会需要审批哪些申请。
1. 所有（1）申请人是政府官员或（2）受助人是政府实体或（3）受助人与政府

官员或政府官员的亲属有关联的捐助申请均须提交给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

2. 对于所有其他捐赠，审批将按照《慈善捐助和社会责任项目的标准操作程序》视捐赠的价值而定。
- C. **保障措施：** 审查申请的相关委员会负责确定适当的保障措施以处理申请所具有的风险。对于某些申请，委员会可能有必要考虑如下保障措施：
1. 对受助人进行附加的尽职调查（例如，审查受助人的财务状况，咨询推荐人等）；
 2. 要求受助人在合同或保证书中同意增强型的反腐败条款；
 3. 确保采取适当的监督机制以确保捐助的正确使用。
- D. **文件保存和跟踪：** 审查申请的相关委员会必须保持任何捐助申请的尽职调查文件（不论批准与否）。此外，各区域合规团队负责在各自区域中跟踪慈善和社会责任捐助。各区域委员会应向以及企业合规委员会每季度提供一次该数据。
- E. **付款方式：** 慈善和社会责任捐助的所有付款均须符合环球公司的《开支及付款批准政策》以及适用于合规敏感付款的《合规标准操作程序》（SOP）。应避免现金捐助并且各环球公司均应尽可能以实物形式进行慈善和社会责任捐助。例如，如果您的公司被要求资助一所新学校，则您的公司可向学校承建商提供屋瓦而不是提供支票。

- F. **记录捐助。**提供捐助的环球公司必须获得其所进行的各慈善或社会责任捐助的受助证据，并且捐助必须准确地记录在公司帐簿和记录中的适当合规敏感科目下。捐助还必须遵守适用于合规敏感支付的所有其他程序。

未能事先取得必要的批准

如果环球公司员工未经过环球公司《合规标准操作程序》中规定的预先批准程序而授权慈善或社会责任捐助，环球公司将采取其认为适当的措施以应对任何违反本政策和《行为规范》的行为，甚至包括审查员工的活动以确定其行为是否得当。

问答

► 关于捐款的问题1:

市长要求我们公司捐款帮助该市购买孤儿院修建新屋顶所需的材料。市长对我们的营运没有直接影响力，但我所在公司想与他保持良好的关系，原因是他是一位有影响力的社区成员。这一请求与任何承诺的利益或威胁无关。我们能否捐款？

答案:

假定此捐款通过了尽职调查程序，并符合合规委员会的捐款标准，就可以捐款。这一捐款被视为社会责任项目，须符合《标准操作程序》中所述的规则和限值。为了更好地确保捐款用于预期目的，公司应考虑直接购买和捐献用来建造新屋顶的材料，而不是将资金存入该市的银行帐户。如果市长或其他官员随后要求把钱存入个人帐户或提供现金，就会亮起其他“危险信号”，进而可能导致公司从合规风险加剧的角度重新考虑捐款决定。

► 关于捐款的问题2:

我们新的烟草加工厂与距离最近的港口相距一百(100)英里。只能经由一条主要公路抵达

该厂。往返于工厂的车辆导致路况恶化。当地的内务署维修道路的资源很有限，要求我所在公司捐资改进道路。虽然我所在公司经常与内务署打交道，取得烟草加工活动许可证，但这一请求与任何特定事项无关。我们是否应该准予这一请求？

答案:

假定遵循了适当的程序，并事先取得了规定的批准，就可以捐资。这个实例突显了向政府官员个人捐款（这是不允许的）与为了改善政府机构履行职务的能力而向政府机构捐款之间的区别。如果没有“危险信号”表明，捐款会被政府官员用于个人利益或目的，通常允许向政府机构直接捐款。为了进一步确保捐款用于预期目的，如有可能，公司应该考虑购买和捐赠修路用的材料。

► 关于捐款的问题3:

问题2中所述的新烟草加工厂经常会有警察安全巡逻。巡逻队的一名高级警官找到我们的一名经理，说由于预算削减，警署将要求定期缴纳月度费用，购买燃油，以便继续在加

问答 (续)

工厂巡逻。该警官说他希望每月收取一次现金，他会负责购买燃油。他还说，其他当地公司也需要支付类似的款项，本地企业交钱支付设施巡逻所需的费用是例行做法。我们是否应该准予请求？

答案：

警官索取的这笔款是不允许支付的。围绕这一要求的情形，即要求直接把现金交给政府官员，缺乏透明度，警官会对该资金行使控制权，并且可以为自己或其他警官保留这些钱，所有这些都表明，其中一些钱极有可能被警官个人挪用。此外，未经合规委员会批准，不得对具有合规敏感性的交易支付现金。

但是，您所在公司可以做到以不会引起上述疑虑的方式，为警署提供燃油资金。关键问题是适用的当地法律是否允许，这方

面您应该向环球公司法务部**征求建议**。一旦了解了当地的法律问题，您就能在合规委员会的协助下评估各种做法。例如，您所在公司可以不给现金，而直接购买燃油。或者，公司可以用支票或其他转账方法，直接向警署付款，而不是直接向警官付款。只要当地法律允许，遵循适当的防范措施，并事先得到合规委员会的批准，那么就可以允许这一请求。

政治献金

美国和外国法律通常禁止公司进行与任何政治职务选举相关的捐助或开支。这些法律还禁止公司在财务上支持政党候选人。政治献金包括直接或间接地付款、预付款、赠送商品或服务、认捐、购买会员资格、为募捐者购票以及购买广告空间。**环球公司的政策规定您不得代表您的公司或为了您公司的利益向任何政治组织或政治职务候选人提供任何政治献金或其他开支。**您可能对是否可以支

持您所在当地的政客存有疑问。环球公司的政策并不打算劝阻员工、高级管理人员或董事个人自主参与政治活动，包括向自己所选择的候选人或政党进行个人捐助。但您必须确信政治献金绝不是代表环球公司进行的，并且它们绝不得以有关对环球公司采取或不采取任何特定的政府措施的任何协议或协定为条件。



政府事务和政府法规

需要与东道国政府进行往来的各项活动可能给环球公司造成潜在的腐败风险。例如，遵守法规和许可规定、游说政府官员或与他们进行其他往来（不论是直接地还是通过诸如说客或行业协会等第三方），都可能让政府官员有机会索要不当利益来换取他们的帮助。环球公司的员工必须抵制任何此类索要，并且环球公司的区域合规团队必须随时了解此类活动，以避免所涉及的风险。

政府事务

“政府事务”涉及环球公司（或代其行事的第三方）可能与任何政府实体进行的讨论和其他往来。政府事务包括“游说活动”（旨在就立法或其他政府规定对公务人员或立法机构成员施加影响的活动）以及我们与东道国政府讨论政策、法规或立法的其他活动。例如，力求让地方政府针对世界卫生组织的《烟草控制框架公约》采取某种立场的行为属于政府事务活动，力求改变当地税法、进出口限制或其他法规，以有利于环球的业务的努力也属于政府事务活动。在环球员工从事此类活动或由第三方代表我们从事此类活动（例如，在我们资助或参与行业协会时）时就是如此。如果考虑从事政府事务活动，您的公司必须使用《从事政府事务申请表》通知您的区域合规团队。通知内容包括：

- ❖ 所涉及的问题；
- ❖ 就该问题需要联络的各个政府实体；
- ❖ 政府事务活动的期限；
- ❖ 您的公司是否聘用任何第三方（包括任何合资企业、说客、顾问或行业协会）的服务来从事该政府事务活动的任何方面；

- ❖ 主要负责的环球公司员工。

任何从事政府事务活动的第三方均须根据本政策和其他环球政策和指引中所列出的适用程序获得审批。

区域合规团队将审查拟定的政府事务活动并确定根据当地有关法律，是否存在任何需要进一步咨询的附加法律或合规问题。区域合规团队还将确定是否需要为主要负责该政府事务活动的环球公司员工以及任何其他有关人员（包括任何第三方）提供额外的、针对性的反腐败培训。

从事政府事务活动的各个环球公司均须至少每三个月向区域合规团队提供这些活动的最新状态信息。

与政府事务活动有关的所有环球公司开支（包括给任何第三方说客、顾问或其他服务供应商的付款，或对与政府事务活动有关联的行业协会活动的资助）均须准确地记录在该环球公司的指定合规敏感帐户中。与政府事务活动有关的所有款项或开支均须遵守所有适用的环球政策和程序，包括有关合规敏感付款的程序。**绝不允许向与政府事务活动有关的个人或政府官员付款。**

政府法规； 索贿

各个环球公司均须获得各种政府实体的授权才能进行经营或开展业务。这些授权可能包括执照、许可证、注册证、特许权，或者从事业务、运营办事处或工厂的授权、进出口货物和材料的授权、通过健康和安全检查或者履行公司业务所需的其他职能所需获得的任何其他授权（均称为“授权”）。各个环球分支机构均须保持其所获授权的清单。

在大多数情况下，我们均会顺利获得政府实体的此类授权。如果环球公司与任何政府实体之间存在有关任何授权的争议，该环球公司必须迅速通知区域合规团队。例如，此类争议包括政府机构拒绝给予环球所要求的授权、发布有关任何货物检查或货物运输的不利决定、声称环球未遵守现行的法律、法规或许可。

此外，如果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之间存在任何其他争议，您的公司也必须迅速通知区域合规团队。例如，如果政府控制的客户对环球公司出售的烟草提出索赔，则该公司必须迅速把该索赔通知区域合规团队。再如，如果当地税务机关通知您公司一项税务争议或其他税务申报事件，则该事件必须迅速报告给区域合规团队。

政府官员可能因为授权、争议或我们的政府事务活动索要有关的不当付款。如果出现这种情况，您务必立即通知区域合规团队。我们当然不会理会这种索要，但区域合规团队仍务必知晓该索要及其相关风险。另请参阅环球有关“疏通费”、敲诈费以及与员工健康和安全的付款的政策，以获得与政府官员索要特定付款有关的信息。

如果与任何政府实体发生争议或政府官员索要不当付款，您的公司必须使用《政府争议表》通知相关区域合规团队。通知内容包括：

- ❖ 所涉及的问题；
- ❖ 该争议、授权或问题所涉及的各个政府实体；
- ❖ 争议或所需授权的潜在商业和法律影响（例如，失去授权将让您的公司陷

入未遵守当地法律的境地并面临可能受到处罚的风险）；

- ❖ 您的公司是否聘用任何第三方（包括任何合资企业、说客、顾问或行业协会）的服务来解决该争议；
- ❖ 主要负责的环球公司员工；
- ❖ 政府官员为解决该争议对付款或任何有价物品的任何索要。

任何从事与授权有关的活动或参与与政府实体的争议的第三方均须根据本政策和其他指引中所列出的适用程序获得审批。

区域合规团队将审查有关问题，确定是否存在任何根据当地有关法律需要进一步咨询的附加法律或合规问题，并确定是否需要为主要负责的环球公司员工以及任何其他有关人员（包括任何第三方）提供额外的、针对性的反腐败培训。区域合规团队还将监督对所有必要的授权以及所有与政府实体的现有争议的跟踪。

该环球公司必须就有关授权、与政府实体的争议以及政府官员索要不当付款等问题定期向区域合规团队提供最新信息。

涉及授权或任何与政府实体争议的所有款项或开支均须遵守所有适用的环球政策和程序，包括有关合规敏感付款的程序。**绝不允许为了解决争议而向个人或政府官员付款。**

问答

► 关于政府法规的问题1:

我们最近获悉一起与加工烟草出口关税相关的税赋争议。我们正在抗辩税务部门提出的申索，并且想要请求中央政府为了促进出口而更改有关烟草关税的法律。根据合规计划，我们需要怎么做？

答案:

首先，你们必须填写《政府争议表》，将该表交给区域合规团队，供其参考。然后，在与政府讨论更改有关关税法律之前，你们必须填写《政府事务参与申请表》，将该表交给区域合规团队批准。此外，如果您认为您会用环球公司外部的人或公司，来协助您进行这些政府讨论，且该人或该公司将代表您与联邦政府互动，则该人或该公司必须接受本手册前面提及的第三方尽职调查程序。最后，当您解决了税务争议时，必须更新《政府争议表》，使区域合规团队获悉争议结果。

► 关于政府事务/法规的问题2:

我所在公司不直接聘请第三方从事游说活动（即为了在立法或其他政府法规方面影响公务员或立法机构成员的活动）。但是我们是

烟草商行业协会的成员，该协会偶尔会向我们通报可能影响本行业的立法或法规事宜，我们知道该协会会见政府官员，阐述本行业对这些事务的立场。我们是否可以参与此行业协会？

答案:

你们可能会获准参与从事游说活动的行业协会。但是，由于其中涉及风险，故遵循正确的程序至关重要，这在本手册的不同部分和有关标准操作程序已作了解释。首先，因为行业协会代表我们与政府官员互动，所以行业协会被视为第三方，需要经过规定的尽职调查程序（参阅本手册“第三方”部分）。其次，因为该协会从事游说活动，您所在公司必须用《政府事务参与申请表》通知区域规划团队。一旦完成这些程序，并获得必需的批准，您将获准按照适当的防范措施参与行业协会，监测可能会归咎于环球公司的行业协会活动。

严禁报复政策

每位员工、高管和董事都有义务举报任何可能违反本守则的行为，以便环球公司考虑此类行为，处理此类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

环球集团的任何人都不得对提供违反法律或环球公司政策等真实信息的举报人采取不利

行动。环球公司绝不容许对提出问题者或善意举报人进行任何打击报复。凡是打击报复或试图打击报复者都将受到惩处。凡是认为自己受到打击报复的任何人，都应立即按照本守则“怎么办”部分的说明行事。

结论

在环球集团，我们一直努力保护我们公司最重要的财产：**诚信**。您就是大家共同努力的重要环节。请您务必阅读并理解本手册。在环球集团里，腐败行为不仅威胁着公司的经营，而且违背了公司的文化。秉着对客

户、对社区、对股东、对自己负责的态度，我们需以最高的道德标准来要求我们的经营行为，反对腐败。我们大家需要共同努力才能走向成功，而我们也有赖您作出更大的贡献。

术语表

本手册通篇使用统一的标准术语。这些术语见下文定义。在本手册中，任何时候使用这些词语或短语，均应该按本节定义。

“分包商”是指协助您执行与环球公司签署的合同服务的外部相关方，且：1) 在业务进程中负责与一名政府官员或一家政府实体进行交涉；2) 是一名政府官员或一家政府实体；3) 是一名政府官员或一家政府实体所属或控制的相关方；或 4) 是一名政府官员或一家政府实体推荐使用的相關方。这类分包商的范例可包括：货运公司、海关清关人员、律师或顾问。

“行为守则”或“守则”：环球公司行为守则。可在环球公司的公开合规网页找到该守则，网址是：

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

“FCPA”：《美国反海外腐败法》。

“政府官员”：包括以下任何人士：

- ❖ 任何国家级、区域级、地方级或其他级别政府实体的部长、秘书、主任、立法者、法官、官员和雇员，包括当选官员；
- ❖ 暂时代行官员职务或代表政府实体的任何私营方（比如政府实体聘用的为其工作的顾问）；
- ❖ 皇室成员；
- ❖ 政党、任何一级政治公职的候选人和政党官员；以及
- ❖ 公共（半政府）国际组织的官员、雇员或官方代表，比如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联合国或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 ❖ 此定义中上述个人的直系亲属（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

“政府实体”：包括以下任何人士：

- ❖ 任何部门、机构或部、委员会或法院，而无论其是否处于政府的执行、立法或司法部门，也不论其是联邦（国家）级、州级、省级还是市级（或其同级）；
- ❖ 任何“行使官方职务”（即按照政府授权履行政府职责）的实体以及皇室成员；
- ❖ 任何政党和政治运动；
- ❖ 任何公共国际组织，如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联合国或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 ❖ 任何一家与政府机构宗旨相同的公司（例如电力公司）；以及
- ❖ 任何政府官员。

“政府实体”一词还包括政府所有或控制的公司，即便公司像私营公司那样运作也不例外。就本手册而言，如果此定义中上述实体符合以下条件，就被视为“政府实体”：

- ❖ 在公司中持有至少25%的所有权；
- ❖ 控制的投票权占实体已发行股票的至少25%（包括通过使用“黄金股”，即特殊股，它赋予持有者的投票权多于该公司其他股份的所有者）；
- ❖ 能够委任公司的高管或董事；或
- ❖ 必须或有权批准重要的公司行动。

（请联络您当地的管理人員、区域合规团

队、合规委员会或首席合规官，索取环球公司视为政府实体的烟草产品制造商最新名单。）

“贿赂”：正如《行为守则》所述，“贿赂”是为了影响有关与环球公司做生意的决定或给予环球公司不公平优势而提议、承诺或给予的有价物品。贿赂不仅仅涉及现金付款。丰厚的礼物、不当的竞选捐款、奖学金、奢侈品、体育赛事门票以及珠宝首饰都被认定为贿赂。“贿赂”定义的一个重要方面是付款的目的。反腐败法律禁止为了获

取业务、保住现有业务或取得不当优势而给予有价物品。这也包括取得许可证或监管批准、防止负面的政府行动、减低税赋、避免关税或海关规费，或阻止竞争对手投标竞逐业务。即使环球公司依法有权取得某项政府行动，比如取得退税或许可证，但为了取得该应得的权益而行贿依然是禁止的。

“第三方”：“第三方”是代表你所在公司与政府实体或政府官员互动的环球公司外部的任何人或公司。下面列举你所在公司目前或将来可能使用的第三方：

类别	定义
销售中介机构	
物色人	“物色人”是指给您的公司带来与政府实体合作的业务机会并向您的公司或政府实体收取交易费用或付款的个人或实体。
销售代理	“销售代理”是指促成将您的公司的烟草或其他物品销售给客户的个人或实体。 [销售代理人见本手册“销售代理人政策”。]
经纪人	“经纪人”是指向您的公司购买烟草或任何其他物品并随后将其销售给政府实体的个人或实体。
买方代理	“买方代理”是指促成客户向您的公司购买烟草或其他物品并随后向您的公司收取付款的受雇于客户的个人。 [鉴于买方代理的行为代表客户而不代表环球公司，因而环球公司在对其进行尽职调查前需要获得其批准。请参见“买方代理”的章节。]
合资伙伴	“合资企业伙伴”是与你所在公司共同拥有一家公司的人或实体，且该共同拥有的公司与政府实体互动。 [合资企业伙伴见本手册“合作伙伴政策”。]
专业服务提供商	
律师	此类别涵盖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包括司法、监管机构官员和执法机构）往来的律师。

税务顾问和会计师	此类别涵盖代表您的公司就税务申报或税务争议、或税务或其他监管财务相关事宜与政府实体（包括税务机关）往来的税务顾问和会计师。
说客	“说客”是指为了更改、废除或颁布法律、法规或条例或其他官方政府政策或程序而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监管 / 政府事务顾问	“监管 / 政府事务顾问”是指为了帮助您的公司处理监管或政府事务而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专利代理	“专利代理”是指代表您的公司就专利或其他知识产权权益的相关事宜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房地产经纪人	“房地产经纪人”是指代表您的公司就与您的公司所有或租赁的或想所有、租赁或出售的任何房地产相关的事宜与政府实体（包括任何城市规划或房地产机构或其官员）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执照 / 许可证顾问	“执照 / 许可证顾问”是指为了帮助您的公司获得许可证、执照或其他授权（包括环境许可证）或者就有关索赔（包括环境索赔）事宜而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处理服务的提供商	
货运代理	“货运代理”是为您的公司运输烟草或其他物品并就通关或跨越国界相关事宜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这也包括雇用分包商协助通关的货运代理。
报关人	“报关人”是指就通关或跨越国界相关事宜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货运代理除外）。
运输和物流顾问	“运输和物流顾问”是指就运输、航运、熏蒸或有关您的公司的烟草运输或储存的其他活动的相关事宜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货运代理或报关行除外）。
签证处理人 / 移民顾问	“签证处理人”或“移民顾问”是指为了帮助您的公司的雇员和代表获得签证、工作许可证或其他批准或证明而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包括移民官员）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劳工提供商	“劳工提供商”是指向您的公司提供劳工并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包括劳工部和移民官员）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其他	
建筑承包商	“建筑承包商”是指为了获得与建设项目相关的许可证、执照或其他授权而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顾问 / 其他	此类别涵盖以上未列出的任何其他代表您的公司与政府实体往来的个人或实体。



附录：免费电话号码清单

用电话拨打所在国家的免费电话号码。听到提示后，拨(866) 292 5224。该号码前无需加拨“1”。如果您所在国家没有免费电话号码，请直接拨打美国的合规热线，号码是：+1 866 292 5224。

最新通讯录请访问以下链接：<https://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

直拨

从外线直拨进您的位址：

合眾國 1-866-292-5224
莫三比克 +1 7707431833 /
莫三比克 +1-503-748-0657
津巴布韦 +1-503-748-0657
马拉维 +1-503-748-0657
中華人民共和國 4006612656
多米尼加共和國 1 829-956-2356
印度尼西亞 021 50918301

墨西哥 8008800735
菲律賓 1800 1 322 0347
巴西 0800 000 2357
加拿大 1-866-292-5224

如果您的国家未列出，请访问：

www.universalcorp.com/compliance，了解其他的国际电话接入码。



AT&T Direct Dial Access®

1. 在您的所在地用外线拨打 AT&T Direct Dial Access®：

俄罗斯 363-2400
保加利亚 00-800-0010
匈牙利 06-800-011-11
南非 0-800-99-0123
印度 000-117
危地马拉 999-9190
土耳其 0811-288-0001
巴拉圭 (inst3) 008-11-800
希腊 00-800-1311
德国 0-800-225-5288
意大利 800-172-444
新加坡 (StarHub) 800-001-0001
新加坡 (SingTel) 800-011-1111
波兰 0-0-800-111-1111

瑞士 0-800-890011
荷兰 0800-022-9111
西班牙 900-99-0011
北馬其頓 0800-94288
厄瓜多爾 1-800-225-528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8000-021

2. 根据提示音，拨打866-292-5224。

3. 电话将以英语应答。若需其他语言：

1. 请说明您的语言，并要求安排翻译人员。
2. 安排翻译人员需要1-3分钟时间。
3. 在此期间请勿挂机。





区域合规团队

非洲区域合规团队

Anke Coetzee
Fabio Fedetto
Wayne Kluckow
Johan Knoester
Doug Meisel
Rory Micklem

亚洲区域合规团队

Paul Beevor
Andrew Cuthbertson
Silvi Friestiani
Tonny Gharata
Marin Lluka
Rodney Miriyoga
Randy Nijkamp
Michee San Pascual
Bradley Peall
Martijn Schaap
Winston Uy
Padmaja Vanama
Olivia Wang
Ching Yi Tan

深色晾烟区域合规团队

Matthia Bialkowski
Jens Böhning
Sergio Carmo
Alex Dowler
Silviari Friestiana
Tonny Gharata
Matthias Glissmann
Julio Mantovani
Bobbi Myer
Mario Paredes
Raul Perez
Martijn Schaap
Phillip Schumacher
Juan Daniel Tinoco
Nicole Volmar
Richard Wood

欧洲区域合规团队

Enrique del Campo
Giorgio Marchetti
Donatella Pontarollo

Socotab区域合规团队

Maria Angelova-Maillard
Richard Lopez
Nicolas Métais
Christian Rasmussen
Jonathan Wertheimer
Fiona Widmer

南美区域合规团队

Fernando Brandt
Cesar A. Bünecker
Aline Butzge
Aldemir Faqui
Leonardo Flesch
Adam Fraser
Miqueline Maske
Diego Ritta

北美区域合规团队

Clay Frazier
Erika Jobe
Brian Pope
John Sabatini
Andrew Torry
Ricardo Yudi



Universal
UNIVERSAL CORPORATION

P.O. Box 25099
Richmond, Virginia 23260
USA

www.universalcop.com